

各位讀者,大家好!今期《氣體快訊》的專題會為大家講解石油氣儲存裝置維修的重要性和 石油氣車輛燃料系統維修工場須知。此外,我們亦會提供關於氣體安全的法律知識、註冊氣 體工程承辦商及註冊氣體裝置技工必須留意的規例,以及2015年的氣體事故及檢控分類統計 數字,給大家參考。

■年的氣體安全事項簡介會已於2月22日假尖沙咀香 港科學館演講廳圓滿舉行,講題包括註冊氣體裝置 技工及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須知、石油氣瓶車的安全及 使用注意事項、食肆及食物製備場所內作供應飲食用途 的煤氣裝置規定、地上燃氣供應系統的設計、安裝、檢 查和維護,以及住宅式氣體煮食用具接駁。

機電工程署(機電署)同事聯同香港中華煤氣有限 公司代表及職業訓練局總教導員,為在場人士詳細講解 各項氣體安全資訊。有關簡介會內容及即場提問的答案 詳情,請瀏覽機電署網頁(http://www.emsd.gov.hk)。



接觸面吻合 有足夠螺紋扣緊



接觸面不吻合



膠圈接觸面不垂直 膠圈應力過大 沒有足夠螺紋扣緊



膠圈有足夠接觸面 膠圈接觸面垂直

《氣體快訊》的中英文版本可於以下網頁瀏覽



膠圈沒有足夠接觸面 膠圈應力過大



在簡介會上,職業訓練局卓越培訓發展中心的總教 導員莊家傑先生利用大量圖片和例子,講解住宅式氣體 煮食爐具的正確接駁方法,令大家對這類爐具的接駁方 法有更深入了解。

根據《氣體安全(裝置及使用)規例》(第51C章)第 4條的規定:

- 1. 除非氣體配件的各部分均結構完善、用安全可靠的材 料造成、尺寸適當及有足夠強度,以確保安全,否則 任何人不得裝置該氣體配件。
- 2. 在不影響第(1)款的一般性的原則下,任何人不得在 房產內裝置 一
  - (a) 以鉛或鉛合金製造的氣體喉管;或
  - (b) 以非金屬物質製造的氣體喉管,但如該喉管具備 以下條件,則屬例外一
    - (i) 喉管是接駁至
      - (A) 可隨便移動及按設計使用時不須用煙道的 氣體用具;或
      - (B) 手提式石油氣瓶;及
    - (ii) 喉管不超過2米長。
- 3. 仟何人除非以正確和熟練的技術進行有關氣體配件的 工程,否則不得進行該等工程。 📆



# **全**燃料系統維修工場

第6類勝任人士的

證書及證明卡

## 維修人員的要求

根據《氣體安全(氣體供應)規例》(第51B章)的 規定,只有曾接受適當訓練,並有足夠實際經驗的能勝 任的人,才可進行石油氣喉管工程或有關工作。為 此,氣體安全監督會評估成功完成石油氣車輛維

修訓練課程的車輛維修技工,俾能把他們列 作第6類勝任人士,以進行石油氣車輛

的燃料系統維修及保養工作。

如維修及保養石油氣車輛的工 序涉及燃料系統或相關配件(包括 汽化器、石油氣喉管、調壓器、 混合器)的維修、保養或更換工 作和更換石油氣燃料缸的工作, 該類工作必須由第6類勝仟人十或 在其監督下進行;如工序涉及石油 氣燃料缸結構或缸內外配件(包括更 換缸內燃料泵和相關配件,以及為燃料 缸進行氣密測試及五年覆檢測試),該類工 作必須在石油氣燃料缸工場內由第1類勝任人士或 在其監督下進行,不可在其他地方進行該類工作。

為方便石油氣車輛車主、負責人及司機識別車輛維 修工場有否聘用第6類勝任人士,機電署已於2015年7月 向所有第6類勝任人士派發證書及證明卡,並鼓勵他們將 證書展示於工場當眼位置。

### 特別設備

所有石油氣車輛燃料系統維修工場都應設置特別設 備,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及石油氣車輛在檢修後可安全



手提易燃氣體探測器



石油氣車輛喉管驅氣設備 (石油氣噴注系統)



手提防爆通風設備

運作。石油氣車輛燃料系統維修工場應有下列設備,該 等設備均應有妥善的保養,以確保其可靠及可以使用:

- (a) 適合於測試洩漏石油氣的手提易燃氣體探測器;
  - (b) 合適的石油氣車輛喉管驅氣設備;和

(c) 充足的通風條件及防火的通風 設備,以減低石油氣/空氣混合物 **積聚至超過低燃點限度的機會。** 

## 設有獲批准應具報氣體 裝置的車輛雞修工場

因進行有關石油氣車輛的維 修及保養工作而需要儲存總標稱 容水量超過130升的石油氣(即多 於一個石油氣車輛燃料缸)的車輛 維修工場,根據《氣體安全條例》 (第51章),屬於應具報氣體裝置,須 向氣體安全監督申請建造及使用批准,

並在地點、通風(足夠的自然通風或機械通

風)、氣體探測系統、危險地區及電力裝置、告示 和防火措施等方面均符合安全要求。

## 燃氣車輛燃料泵統維修工場

為方便石油氣車輛車主、司機和市民更易識別提供 有關服務的車輛維修工場,以及確認和提升業界的氣體 安全水平,機電署已於2015年8月實施石油氣車輛燃料 系統維修工場識別標誌計劃。該項新的行政措施旨在鼓 勵該類工場向機電署提交相關資料。機電署在核實資料 及進行氣體安全巡查後,便會向有關工場發出識別標 誌。貼有紅色標誌的工場是指可儲存總標稱容水量超過 130升的石油氣(即可儲存多於一個石油氣燃料缸),而 貼有藍色標誌的工場則不可儲存超過130升的石油氣。機 電署亦同時呼籲車主和司機選用貼有識別標誌的工場。 📆





# 石油氣儲存裝置 維修 的重要性

♣石油氣儲存裝置而言,日常保養及良好維修不但 **儿儿**可減少系統故障及火警或甚至爆炸等風險,而且 能確保用戶得到可靠和穩定的石油氣供應。根據《氣體 安全(氣體供應)規例》第6B條的規定,應具報氣體裝 置(例如石油氣儲存裝置)的擁有人須對該裝置進行維 修,以保持其安全狀況和在安全狀況下操作該裝置。要 對石油氣儲存裝置履行良好維修的責任,擁有人除了須 按照《氣體安全(氣體供應)規例》第6C條的規定,定 期安排勝任人士檢查和撰寫檢查報告(表格109),以及 準時於檢查完成後四星期內向氣體安全監督提交檢查報 告副本外,亦應參考《香港石油氣業工作守則第1單元— 石油氣庫及石油氣瓶儲存間》第10節所建議的日常維修 工作。

為履行良好維修的責任,擁有人應參考以下各點:

- 維修工作必須由曾受適當訓練及具備有關經驗的人士 進行。
- 所有維修人員必須遵照石油氣儲存裝置的維修手冊及 操作指示的規定,進行日常的維修保養。
- 例行維修周期必須按照製造商的指示擬定,以確保系 統安全和操作正常。

- 場地環境必須保持整潔,不能雜草叢生或擺放無關物 件。
- 必須檢查識別標籤、緊急指令、警告標誌和管道走向 圖,以確保其處於適當位置及可以清楚閱讀。
- 必須定期檢查和維修接地及等電位接駁裝置。
- 每項電氣設備和電線接頭必須按照製造商的指示進行檢 查及適當維修。
- 混凝土室及閥門間必須定期檢查其結構是否穩妥,並作 適當維修,以防有水滲入。
- 消防設備必須按照製造商的指示或由消防處訂明的周 期,定期檢查、測試及維修。
- 汽化器必須按照製造商的指示定期檢查、維修及更換。
- 石油氣缸、管道及關聯的配件必須定期檢查及適當維 修,以防發生腐蝕情況。
- 如察覺到管道式石油氣瓶儲存間的「豬尾喉」有損壞跡 象,或已經使用滿五年,必須立即更換。
- 所有其他設備必須按照製造商的指示定期檢查、維修及 更換(建議相隔時間不超過一年),以確保石油氣儲存 裝置維持良好的狀況和操作正常。
- 擁有人必須在裝置的使用期內備存所有檢查、維修或改 裝工程的記錄。 🣆



## 違反氣體車輛許可證指明的條件

■ 近有一宗個案,涉及一名 **月又**管有氣體車輛(石油氣瓶 車)的車主沒有遵行氣體車輛許

可證的附加條件。事主早前已被法院定罪及罰款。

案中石油氣瓶車的操作員把該車停泊在距離附近 民居不足15米的街道上裝卸瓶裝石油氣,被執法人員 發現在一段四小時的時間內於該處連續停泊並運作超 過一小時,因而違反氣體安全監督發給許可證予該氣 體車輛時列明的條件。

根據《氣體安全(氣體供應)規例》(第51B 章)第28(3)條的規定,任何人使用氣體車輛時,不 得違反氣體安全監督就該氣體車輛發給的許可證中所 指明的條件。違例者一經裁定罪成,可處罰款5,000 元。

為確保氣體安全,機電署呼籲氣體車輛的車主和 操作員必須遵照許可證指明的條件使用氣體車輛,包 括以下幾點:

- 石油氣瓶車在運送石油氣時,不得同時運送任何 其他類別的物品。
- 石油氣瓶車在道路上運送、裝載或卸下石油氣瓶

期間,車上須聘用不少於兩名能勝任的人。

- 載有石油氣瓶的石油氣瓶車,可在任何一段四小 時的時間內停泊於戶外道路上不超過一小時,但 期間車上須有一名能勝任的人;或可無人看管, 但停泊地點必須為人口不稠密及交通不擠塞的地 方,且該石油氣瓶車必須與用作集會、院舍或供 多人居住的建築物距離最少15米。
- 在設有指定停泊地點的地區內,載有石油氣瓶的 石油氣瓶車在非進行送貨和收集工作時須停泊於 該等地點內。
- 在沒有指定停泊地點的地區,如氣體安全監督並 無在其他地區內指定其他此類地點,載有石油氣 瓶的石油氣瓶車在非進行送貨和收集工作時可停 泊於戶外而無人看管,但停泊地點必須為人口不 稠密及交通不擠塞的地方,且與用作集會、院舍 或供多人居住的建築物距離最少15米。
- 當石油氣瓶車因火災或任何意外受到損壞時,任 何人不得使用此車輛運送石油氣瓶,車主須在三 個工作日內以書面將有關的損壞情況向氣體安全 監督報告,以便安排重新驗車。 📆





# 截錶程序

➡ 前有一個空置單位發生煤氣洩漏 - 事故,經調查發現,一名註冊

氣體裝置技工於意外前曾為單位進行截斷煤氣供應工 程。由於該技工未能以正確和熟練的技術進行煤氣錶 截氣工程,在工程完畢後亦未有對相關系統進行氣密 試驗,最後被裁定違反《氣體安全(裝置及使用)規例》 (第51C章)第4(3)條及第5(6)條,並且被氣體安全監督 暫時吊銷註冊。

上述洩漏事故幸好有人及早發現,沒有引發更嚴 重的後果。為避免同類事故再次發生,我們藉此專欄 與大家重溫煤氣錶截氣工程的適當程序:

### 截錶前:

- 1. 確保空氣流通及沒有明火
- 2. 為煤氣錶和煤氣喉管進行氣密測試
- 3. 目視檢查煤氣錶
- 解除煤氣錶和煤氣喉管的運作



圖一:在煤氣錶入氣處加入隔 氣片(照片由職業訓練局提供)



圖二:板手反鎖並裝上新的紅 色保險膠蓋(照片由職業訓練 局提供)

5. 進行煤氣錶前閥門內漏測試,確保閥門在關閉狀態 下沒有滲漏

### 截錶程序:

- 1. 確保錶前閥門已關閉
- 2. 接臨時電接,鬆開煤氣錶上游接駁口,並於煤氣錶 入氣處加入隔氣片(圖一)
- 3. 上緊煤氣錶上游接駁口
- 4. 開啟錶前閥門,利用檢漏液或燃氣測儀為錶前閥門 及煤氣錶入氣處位置進行試漏
- 5. 關閉錶前閥門
- 6. 將黃色膠蓋拆除及拆毀
- 7. 鬆開板手並將板手反方向安裝收緊(轉180度), 並裝上新的紅色保險膠蓋(圖二)
- 8. 最後掛上截氣告示牌

由於截錶工程會影響到氣體供應系統的氣密性,



圖三:拆除氣錶後,用中英文清 楚標明喉管內存有氣體

過量儲存石油氣

違反氣體車輛許可

證所載條件(5宗)

註冊氣體裝置技工 親自進行不屬其註

冊類別的氣體裝置

工程(1宗)

(10宗)

因此在完成有關工序後須 對該系統進行氣密測試。

如果需要長時間停止 氣體供應,氣錶須由註冊 氣體裝置技工拆除。為了 避免房產內帶氣但沒有使 用的喉管被意外破壞, 拆除氣錶前須在房產內 仍然有氣的喉管上,用中 英文清楚標明該等喉管內 存有氣體,以資識別(圖

三)。**标** 

2015年(1至12月)

氣體個案檢控分類數字

非註冊氣體裝置技工進行

氣體裝置工程(4宗)

# 氣體事故及檢控統計

## 2015年(1至12月) 氣體事故分類數字



氣體安全監督 饀 機電工程署

香港九龍啟成街3號

電話:1823(電話中心) 傳真: 2576 5945

網頁:http://www.emsd.gov.hk 電郵:info@emsd.gov.hk



地下氣體喉管損毀 (16宗)

售賣或為售賣而展

示未獲批准的住宅

式氣體用具以供香

港使用(1宗)

(13宗)

其他(6宗)

過量供應石油氣

